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辦理「111年冬令臺灣史研習營」報名辦法 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11/10 15:15:11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10年11月1日臺編字第1100003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報名相關事宜如下：
 - (一) 時間：111年1月15日(星期六)至1月16日(星期日)
 - (二) 地點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(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2號文獻大樓3樓會議室)。
 - (三) 對象：高中以上學生、老師、地方文史工作者、旅遊業及社會人士等(預定錄取95人)。
 - (四) 報名方式：
 - 1、 電子郵件：請將報名表(報名者需載明聯絡住址、電話(含手機)及電子郵件,以便聯繫)傳送至alice110299@mail.th.gov.tw。
 - 2、 線上報名：請至<https://www.th.gov.tw/signup/>登記報名(建議以google chrome瀏覽器開啟)。
 - 3、 傳真：將報名表傳真至 049-2329649,傳真後請以電話(049-2316881分機403)確認。
 - 4、 郵寄：請將報名表寄至「540223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4號,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輯組」。
 - 5、 親自報名：請於每星期一至星期五,上午9時至下午5時上班時間,至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文物大樓4樓編輯組向承辦人楊小姐報名。
 - 6、 報名截止時間：110年11月22日(星期一)。
 - (五) 注意事項：
 - 1、 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,以抽籤方式決定(如欲與他人同組抽籤【一組至多不超過4人】,請務必來電049-2316881分機403告知,俾便安排)
 - 2、 抽籤後錄取、備取名單將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網站公告(錄取名單預計於11月下旬公布,請自行上網查詢)。
 - 3、 本次研習營課程為2日,不提供住宿,請學員自理(倘研習前有調整,再另行公告通知)。
 - 4、 膳食部分,由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提供研習營2日之午履K當,早、晚履h請學員自理。
- 三、 檢附旨揭研習營課程表、報名須知及報名表各1份;報名相關資訊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網站<https://www.th.gov.tw/>公告。
- 四、 本研習營共安排7堂課程,全程參與者於研習結束時發給14小時研習證書。